

孟津区统计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以来，孟津区统计局始终坚持“依法、公开、及时、便民”的工作原则，紧紧围绕统计工作以为人民服务为宗旨，着力提升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和制度化水平，切实做到应公开、尽公开。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和指导下，认真落实政务公开工作部署安排，坚持以制度建设为重点，加强组织领导，健全工作机制，丰富公开内容，拓宽公开渠道，着力强化数据发布和分析解读，积极回应公众关切，依法依规有序推进统计信息公开，为促进全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了优质统计服务。

(一) 主动公开：一是向区委、区政府、有关部门提供 2024 年统计月报、统计公报、统计年鉴等资料；二是公布 2023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事业发展统计公报、全区经济运行分析、主要指标完成情况、各专业数据分析等 20 余篇，在政府门户网站、“洛阳统计”微信公众号上主动公开发布 40 余条政务信息；三是主动公开区统计局 2023 年度决算报表、2024 年度预算报表等。

(二) 依申请公开：2024 年，我局未收到任何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三) 政府信息管理：结合统计工作实际，全面规范和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更新完善权责清单。建立信息发布内容审核和保密审核制度，严格落实“三审三校”机制，定期开展信息发布自查。

(四)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不断拓展信息公开渠道，改进公开方式方法，除政府门户网站信息公开平台外，投稿“洛阳统计”微信公众号和市统计局门户网站等信息公开渠道，采取图文并茂的方式，及时更新经济发展数据和工作动态，扩大宣传覆盖，营造了良好的宣传氛围。

(五) 监督保障：一是加强组织领导，及时调整局政务公开领导小组成员，建立健全“主要领导带头抓，分管领导具体抓，办公室全面负责，专人负责网络管理”的工作机制。二是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纳入职工平时考核，并作为年度评先评优的重要依据，量化考核体系、明确考核标准。三是坚持问题导向，及时整改省、市、区及第三方监测反馈的问题，持续做好常态化监管工作。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存在问题:一是政务公开的内容不够及时、全面、公开方式不够丰富;二是统计数据分析的深度不够,让非专业人士理解存在困难。

改进措施:一是围绕统计工作制度和公开工作要求,认真研究信息公开内容和工作范围,确定和规范信息公开的重点内容,及时在政府网站及官方平台上发布最新统计信息;二是加大政务公开工作人员的培训力度,认真学习《条例》、保密法等相关政策法规,积极参加政务公开业务培训会,提升工作人员政务公开意识和业务素质;三是组织统计数据分析培训,邀请统计专业统计人员授课,创新数据解读方式,深度挖掘数据价值,以通俗易懂的分析呈现数据意义,从而提高群众对统计数据的关注度和理解能力。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单位 2024 年度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无其他需要报告事项。